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简称：万泰生物

股票代码：603392

2023 年 4 月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资料目录

一、股东大会须知

二、会议议程

三、会议议案

议案 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2：《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3：《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议案 4：《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5：《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 6：《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6.01 独立董事薪酬

6.02 非独立董事薪酬

议案 7：《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议案 8：《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9：《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听取《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

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三、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4 月 10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科学园路 31 号公司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4 月 10 日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现场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

（二）会议主持人宣布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开始

（三）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四）审议议案

- 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6.01 独立董事薪酬

6.02 非独立董事薪酬

7、《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8、《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五）听取《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六）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提问，董监高做出解释和说明

（七）大会审议通过投票表决办法，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八）股东或股东代表就该议案进行投票，并填写表决票

（九）宣读投票注意事项及现场投票表决

（十）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十一）见证律师出具股东大会见证意见

（十二）现场会议结束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规范运作，勤勉尽责，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现将董事会 2022 年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18,518.8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4.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579.5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4.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1,439.3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2.03%。

二、2022 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相关规定，规范董事会内部决策机制和运作程序，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董事会各成员专业特长，科学决策，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和权力。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议案》 3、《关于制定〈外汇交易及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第八次会议		<p>1、《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p> <p>3、《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17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p> <p>2、《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3、《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p> <p>4、《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5、《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7、《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p> <p>7.01 独立董事薪酬</p> <p>7.02 非独立董事薪酬</p> <p>8、《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p> <p>9、《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1、《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2、《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p> <p>13、《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14、听取《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p> <p>15、听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15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赵治纲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4、《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5、《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p> <p>7、《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p> <p>8、《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6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p>2、《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及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 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6 次会议，重点围绕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独立董事、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4、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及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2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2022 年经营管理工作情况

（一）研发方面

1、体外诊断领域

近年来，公司研发团队聚焦新冠病毒检测相关原料和试剂研发，迅速推出酶联免疫、POCT 检测、化学发光、分子诊断等不同检测方法的检测试剂。2022 年 3 月，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新冠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在国内获批上市。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传染病诊断、癌症早筛、炎症感染、激素检测、心脑血管等多项诊断试剂及标准物质的研发、临床及注册工作，取得生化、免疫和仪器等新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证明 26 项，取得国家二级标准物质 2 项，提交申请并获得国内注册受理新产品 22 项。传染病、肿瘤标志物、甲功等原料正在开展研发与测评工作，积极布局和推动传染病、肿瘤标志物等系列检测项目的研发、临床和注册工作。2 项新型冠状病毒抗体化学发光检测试剂获批，进一步补齐了新型冠状病毒检测系列产品线。促甲状腺激素受体抗体、人生长激素和脂蛋白相关磷脂酶 A2 和 8 个急诊项目获批。核酸微流控检测平台和鼻咽癌创新检测标志物产品的开发取得阶段性突破，核酸的呼吸道 9 项快检试剂和 B19 试剂通过中检院注册检验。其它化学发光检测产品，如呼吸道系列、EB 病毒系列、优生优育系列产品注册进度稳步推进。Wan100 新机型新增配套试剂的机型变更工作正稳步推进，截至报告期末，已有 6 个项目完成注册变更工作。体外诊断仪器研发已覆盖免疫、生化、分子、流水线与 POCT 检测领域，全自动样品处理系统与核酸提取仪 FMNE-08 已完成备案；全自动微流控芯片核酸分析仪 MFCS-6 已完成小型化设计，并获得国内注册受理；报告期内已开展高速发光、高速生化仪以及生免一体机的开发。

2、疫苗领域

戊肝疫苗在美国进行的 I 期临床试验已完成，于 2022 年 6 月收到医学报告，数据显示，戊肝疫苗在美国人群中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免疫原性。

九价 HPV 疫苗 III 期临床试验和产业化放大进展顺利，与佳达修 9 的头对头临床试验已完成临床试验现场及标本检测工作，处于统计分析和医学总结报告产出阶段，结果达到临床试验设计预期；小年龄桥接临床试验完成入组工作，已完成商业化生产车间建设，正在进行产业化放大生产研究。

20 价肺炎疫苗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通过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伦理审查委员会审查并获得伦理批件，并于 2023 年 2 月启动受试者招募工作。

在奥密克戎变异株全面流行背景下，鼻喷新冠疫苗在 4 个国家、33 个现场完成 3 万多例受试者的 III 期临床保护研究，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获批紧急使用，同步建成年产能 1 亿剂生产线并投入运行；确定了鼻喷新冠疫苗的 3-17 岁 I 期临床试验方案并通过伦理审查。

冻干水痘减毒活疫苗完成 III 期临床试验，正在进行生产申报准备工作；冻干水痘减毒活疫苗（VZV-7D）完成 IIa 临床现场工作，正在开展 IIb 临床试验。

重组带状疱疹病毒疫苗、重组三价轮状病毒亚单位疫苗和第三代 HPV 疫苗、四价肠道病毒灭活疫苗和鼻喷三价新冠-三价流感病毒疫苗正开展临床前药理学和药效研究工作。

3、取得的专利及成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有效专利 253 项，其中发明专利为 197 项。报告期内，公司申请专利 42 项，其中新申请国内专利 34 项、国际专利申请 8 项；获得授权专利 37 项，其中国内授权 24 项，国际授权 13 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6 项新药证书、11 项药品注册证书、404 项医疗器械注册证、156 项国家二级标准物质证书；报告期内，获得 26 项医疗器械注册证，1 项药品紧急使用，2 项标准物质，受理国内新产品注册 22 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119 项国际认证，其中包含 90 项欧盟 CE 认证、4 项世界卫生组织 PQ 认证、3 项美国 FDA 授权和 3 项澳大利亚 TGA 认证；报告期内，获得 8 项国际认证，其中二价 HPV 疫苗获得摩洛哥、尼泊尔、泰国和刚果（金）4 个国家的上市批准。

（二）营销方面

在体外诊断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新冠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2022年3月在国内获批上市，是国内较早获批上市的新冠抗原检测产品之一，产品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销售实现较大增长。报告期内，基于优秀的新产品研发能力和良好的市场布局，公司在常规检测项目因患者就诊量大幅减少而下降的情况下，体外诊断试剂的整体销售额较去年同期仍有明显增长。

化学发光产品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获得 TRAb、hGH、Lp-PLA、2019-nCoV IgG、2019-nCoV IgM 等 13 个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化学发光甲功、激素、心血管和传染病等系列产品线。完成小型化学发光仪 Wan100 的开发，并获得注册证；完成全自动样本处理系统（流水线）Wan TLA Pus 的开发和备案工作，并实施量产。不同仪器上市后满足了不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国际市场方面，公司的化学发光试剂已经获得 61 项欧盟 CE 认证。报告期内，公司对欧洲区域的经销渠道进行梳理，自主研发的 Caris200、Wan200+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和配套的化学发光试剂进入海外市场的工作正稳步推进中。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质量体系完成了 ISO13485、ISO9001 的再认证和血筛酶联免疫产品的 CE 再认证。2022 年 5 月，公司的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1+2 型）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获得欧盟公告机构 TÜV SÜD 签发的 CE 认证证书，为公司 HIV 快检产品进入欧洲等市场铺平了道路。报告期内，WHO 将公司生产的结核 IGRA 检测试剂加入其结核检测指南和操作手册推荐的产品目录中，此产品成为唯一被推荐的国产结核诊断产品，说明公司结核 IGRA 检测试剂达到了世界先进水平，为该产品在海外进一步扩大销售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疫苗领域，报告期内，二价 HPV 疫苗的销售量突破 2,500 万支。公司积极和教育部门、妇联机构、公共卫生预防妇幼健康体系等开展合作，通过加强对重点人群的科普教育和专业培训，不断提高专业人士和公众对于宫颈癌疾病预防的认知，以公司二价 HPV 疫苗小年龄段的两针优势、预防效果和国际品质等为切入点，帮助适龄儿童家长及适龄女性逐步树立“早接种、早受益”的理念，不断提高公司二价 HPV 疫苗的市场认可度。公司积极响应 WHO 消灭宫颈癌号召，积极参与广东、济南和成都等多个省份/城市的惠民项目试点。2022 年 3 月，公司中标广东省适龄女生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采购等惠民项目，推进宫颈癌

疫苗在部分年龄段免费接种，进一步推动了 HPV 疫苗接种的宣传普及，提升了民众对于宫颈癌危害和接种疫苗的认知率。

国际市场方面，二价 HPV 疫苗通过 WHO PQ 认证后，2022 年相继获得摩洛哥、尼泊尔、泰国、刚果（金）的上市许可，2023 年 1 月获得柬埔寨上市许可，巴基斯坦、印尼、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埃塞俄比亚、缅甸、乌兹别克斯坦等国的注册申报正有序推进中，公司产品的国际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三）生产方面

在体外诊断领域，公司坚持“以服务市场需求为引导”的理念，针对不同产品实行不同的生产模式。报告期内，针对迅猛增加的新冠抗原试剂需求，实时应变，积极响应国家防疫政策调整，预见性的做好充足物料储备、以“闭环管理、24 小时运行”的紧急状态为政府和市场的需求提供保障，集各方之力迅速反应，在原来出口生产的基础上增加新改车间 1,000 平米、增加设备投入近百台，以最大的生产能力满足客户需求，得到了市场的高度评价。

对市场需求稳定的常规产品持续推进精益生产，有效降低运营成本，实现战略层面到战术维度的统一协调，同时对制造环节的关键数据和指标进行记录、汇总、监控和分析，确保生产力的持续提高，实现了安全库存有保障、客户需求均满足的预期目标，在同行业中树立了良好口碑，收获了极高赞誉。

在疫苗领域，报告期内，二价 HPV 疫苗通过持续技术改进，建立精益组织，全面推进精益生产，持续发掘产能潜力，实现年产超 3,000 万支，鼻喷新冠疫苗建成年产能 1 亿剂生产线并投入使用。疫苗生产车间成功上线制造执行系统（MES），实现疫苗生产全流程信息化水平提升。启动工艺建模软件部署工作，利用大数据平台进一步提高单产，为 2023 年提产扩能增效夯实基础。完成九价 HPV 疫苗商业化车间设施设备的安装调试，顺利进入工艺转移阶段，实现中试生产工艺在商业化规模成功放大，助力九价 HPV 疫苗产业化驶入快车道。

（四）质量控制方面

公司积极组织落实《药品管理法》《疫苗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GMP、GSP、GVP 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生产质量管理全过程合法、合规。其中，在实施《疫苗管理法》过程中坚持“四个最严”，对疫苗

的研发、注册、生产、批签发和流通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管理。通过执行 ISO13485:2016、欧盟 CE、WHO、FDA、MEA 等国际生产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并得到 GSK、PATH、国际专家顾问等指导，使得构筑的国际化生产质量管理体系不断改进完善。将注册产品的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的所有要求，系统地贯彻到药品/器械产品生产、控制及放行、贮存、发运的全过程中，确保所生产的产品符合预期用途和国际标准、国家标准、注册标准等要求。

公司始终坚持全面质量管理的理念，适应市场经济，将顾客需要提到最高层次。以顾客需求为导向，进行风险控制，以数据说话，实施全员参与、全过程跟踪和全面质量管理。产品高质量标准，严格控制各个环节的质量，提高员工的综合能力，引进先进设备和技术，持续优化管理体系，提高质量管理的效果。2022 年，通过与德国的第三方检测认证机构 TUV 南德意志集团(公告机构代号 CE0123，以下简称“TUV 南德”)合作，进一步提高了对欧盟医疗器械法规的理解，完善了企业生产质量管理体系，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获得 TUV 南德认证。公司国际外贸团队积极开拓新冠病毒抗原金快速检测试剂的海外市场，该产品先后获得了德国保罗埃利希研究所(德语：Paul-Ehrlich-institut，简称 PEI)性能验证、德国联邦药品和医疗器械管理局(BfArM)的国外标准备案；自检和专业检欧盟 CE 认证，获得了法国、意大利、澳大利亚、智利、洪都拉斯备案，2022 年获得了英国备案，促进了公司质量管理体系与国际接轨。

公司始终重视质量管理体系的完善和改进，重视生产过程的工艺控制，始终将提升产品质量作为企业管理的最重要一环。质量负责人直接接受公司总经理的领导，公司设立的质量管理部门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建设和运行。质量保证部门建立并完善了质量管理体系文件，覆盖了厂房设施、设备、物料、卫生、验证、生产管理、质量管理、产品销售与收回、投诉与不良反应报告、自检等方面的内容，并负责对生产过程的各个关键监控点和各项工艺参数进行监督检查，对生产全过程实行偏差、变更管理和风险控制管理。保证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预期用途、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注册标准要求的产品。不断改进和优化质量管理体系，落实到物料采购、生产、检验、储存、流通等各个环节，确保向社会提供优质、安全、有效的产品。质量控制部对原辅材料、包装材料、中间品、半成品、

成品进行质量检定、过程控制、持续稳定性试验考察、环境监测等工作。2022 年，公司酶免类药品检测试剂盒批批检的检定合格率为 100%，公司产品接受监督抽检全部合格。公司接受药监部门的 GMP 符合性检查、新产品体系核查及国际监督检查、第三方 EVPU、TUV、BQS 等周期性审核和视频检查均顺利通过。接受了内外部认证及换证检查共 11 次、供应商审计 5 次、疫苗周检查 48 次、专项检查共 132 次（包括疫苗生产质量管理、器械生产和经营；药品生产和经营）。落实企业的主体责任，积极配合疫苗周检查的各项工作，质量管理体系运行良好，确保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安全有效。

在疫苗领域，在实施《药品管理法》《疫苗管理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过程中坚持“合法依规”，对疫苗的产品研发、技术转移、商业化生产、疫苗流通等进行全链条管理，生产过程全面采用信息化系统包括 LIMS、MES、EMS 等，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同时，实现疫苗生产质量管理水平跨越式提升，2022 年度疫苗产品批签发合格率达到 100%。公司正大力推进在生物制品领域中的数字化场景应用，正与智能制造、大数据分析的领军供应商在关于机理建模、机器学习以及“数字孪生”等方面展开密切合作，持续地为公司产品开发管线中的产品进行赋能，公司也将全面地向“数智化”工厂转型。

（五）人力资源方面

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战略，积极推进人力资源改革及建设工作，不断建立和完善与职工身心健康、技能提升、精神文明相关的制度与措施，不断改善和优化整体人力资源结构，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2022 年，公司人力资源的工作重点为疫苗团队人才梯队搭建和组织完善。采用多种招聘渠道和方式满足各业务部门人员的需求，采取自招与委托第三方相结合的方式解决人员短缺问题。在人才队伍搭建的同时，重视培训管理，通过培训使得员工的知识、技能、工作方法、工作态度以及工作的价值观得到改善和提高，从而发挥出最大的潜力提高个人和组织的业绩，不断提高企业的人才竞争力、企业凝聚力和战斗力，实现企业和个人的双重发展。

公司视人为核心资本，倡导和谐简单的人际关系，以促进和谐为目标，积极建立稳定协调的劳动关系。2022 年 3 月，公司人力资源部被中关村科技园区昌平园工会评选为“经济技术创新”先进班组。2022 年 6 月，公司启动员工满意

度调查和敬业度调查项目，倾听员工心声，从敬业度分布、驱动因素排序等方面进行分析，对标标杆企业，着力打造和谐企业。2022 年 9 月，公司被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评选为“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示范企业”。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的高速发展、产品上市及人员扩充，人力资源体系全新升级，将更有效的推进公司战略落地、打造企业文化软实力。报告期内，通过“人才队伍素质提升”、“基层管理者能力提升”、“薪酬绩效体系升级”等重点人力资源工作的开展，提升人才队伍领导力及组织能力，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4,016 人，较上年增加 913 人，其中研发人员 1,259 人。

（六）企业荣誉方面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得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示范企业等 70 项荣誉称号；公司研发产品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北京市科学技术一等奖、亚洲生物技术最佳创新奖及中国专利金奖等 28 项奖励。

报告期内，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示范企业；万泰沧海获得福建省工业龙头企业、福建省企业技术中心入库培育企业、厦门市先进制造业领军企业、厦门市重点工业企业、厦门市未来产业骨干企业等称号；康彻思坦、万泰凯瑞和万泰沧海获得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认定。

（七）对外合作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与厦门大学、罗格斯大学、香港大学、盖茨基金会、发展中国家疫苗制造商联盟（DCVMN）、PATH 组织、IVI 组织、四川大学、大连理工大学、佐治亚理工学院等国际组织与机构的合作均在顺利推进中。

公司继续保持与国内外知名企业的合作关系，代理法国伯乐公司 HIVAg/Ab 检测试剂和 HBsAg 检测试剂，法国迪卡斯全自动血型仪等，积极将国际先进的检测技术引入中国；加强与美国贝克曼库尔特公司合作，为其传染病诊断试剂的开发提供技术支持；加强与日本知名诊断试剂供应商希森美康公司的合作开发关

系，在肝炎诊断领域为其提供技术开发服务。仪器方面，全自动核酸检测流水线上市，技术上与日本知名医疗器械生产商 A&T 合作，将国际先进的自动化流水线设备引入中国。同时，公司与国产流水线厂家合作，给客户提供更多选择。在生化诊断、POCT 等方面不断与国内厂家开展技术交流与合作，通过加强合作关系，进一步拓展公司产品线。

报告期内，万泰沧海与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数字化工业集团签署数字化战略合作协议，西门子将为万泰沧海提供完整的数字化制药解决方案及工程项目落地实施服务，推进万泰沧海在疫苗领域的数字化、产业化发展。万泰沧海与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及部分分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国药物流为万泰沧海提供冷链运输服务，此次协议签订将更有利于后续双方的高效协同。在盖茨基金会支持下，万泰沧海与 PATH 组织的一项关于二价 HPV 疫苗的国际临床合作正在加纳和孟加拉国按计划开展中。同时，围绕支撑戊肝疫苗全球拓展，万泰沧海和 International Vaccine Institute (IVI) 正在探讨针对孕妇人群在巴基斯坦开展戊肝疫苗安全性和免疫原性的临床合作。此外，关于九价 HPV 疫苗更深入的合作探讨，戊肝疫苗的剂型开发及 WHO 预认证计划的讨论正在平行推进中。

四、2023 年经营计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科学为本、关注健康”的企业宗旨，始终坚持“创新求发展、质量求生存”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以危害人类健康的重大传染病与重大疾病所需的疫苗及诊断试剂发展为主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突破大规模制备技术、疫苗新佐剂开发技术、诊断标记技术等产业化重大技术，努力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品牌影响力，确保公司高速、高质发展。

体外诊断试剂方面，立足重大传染病相关检测试剂的传统优势，进一步加强了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完善质量检测和评价能力，确保产品质量满足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注册标准，加快开展国际备案和注册，国际生产质量体系认证。借助《健康中国 2030 年规划纲要》和卫健委《中国结核病预防防治工作技术规范》及《关于引发中国学校预防结核病防控指南的通知》的政策东风，将公司结核病检查 TB-IGRA、艾滋尿液自检试剂等拳头产品推到历史新高度；适应市场健康检测需求，完善公司在肿瘤、激素、优生优育和心血管等领域系列检测品种，重

点研发包括新冠 IgM/IgG 抗体、中和抗体和抗原在内的呼吸道病原体、优生优育、肠道病毒、EB 病毒感染、高血压、产前筛查、自身免疫等系列化学发光检测试剂产品，灵活配套公司自动化仪器流水线，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不断丰富核酸产品，开发一体化的核酸检测技术，提升快速检测产品智能制造，提高面向全球市场的供应能力。

生物活性原料方面，持续进行传染病系列原料的研发与升级，包括艾滋、乙肝、丙肝、梅毒等血筛项目原料在不同平台上的应用，包括新冠、流感、结核、呼吸道合胞病毒等疾病原料的开发。持续进行包括肿瘤标志物、心肌标志物、感染性指标、甲状腺功能指标、神经退行性疾病等原料的开发与升级。持续进行质控品原料的研制开发，包括免疫检测试剂用质控品以及核酸检测试剂用质控品。持续进行分子诊断用酶原料的开发等。

疫苗方面，公司围绕“基于大肠杆菌表达系统的病毒样颗粒疫苗”、“减毒活病毒类疫苗”、“细菌多糖结合疫苗”和“基于真核表达系统的基因工程重组疫苗”四大技术平台展开疫苗研发布局，着眼当下：提升现有二价 HPV 疫苗的生产能力，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同时开拓国际市场；加快 9 价 HPV 疫苗产业化进程和上市步伐，抢占 HPV9 价疫苗国内市场；加大戊肝疫苗市场宣传力度、改进营销策略，开发全球独家产品的市场潜力；加快鼻喷新冠疫苗附条件上市和海外市场开拓，扩大疫苗的防控价值；放眼未来：把握疫苗发展的历史机遇，加大疫苗研发投入，严把疫苗研发质量关，布置好梯队产品开发，增加技术及产品的储备能力。在未来的 5-10 年内，力争逐步实现水痘疫苗、九价 HPV 疫苗、新型水痘疫苗 VZV-7D、20 价肺炎疫苗、重组三价轮状病毒亚单位疫苗、重组带状疱疹病毒疫苗、四价肠道病毒灭活疫苗和鼻喷三价新冠-三价流感病毒疫苗等产品有序上市；并在深耕“基于大肠杆菌表达系统的病毒样颗粒疫苗”技术平台潜力的基础上，深入挖掘“基于真核表达系统的基因工程重组疫苗”、“减毒活病毒类疫苗”、“细菌多糖结合疫苗”和“鼻喷基于流感病毒载体的呼吸道病原体疫苗”技术平台领域，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发新的疫苗产品，充分发挥企业的社会价值。

（二）经营计划

1、研发目标

(1) 体外诊断方面：公司将继续推动 EB 病毒、多项呼吸道病原体、戊型肝炎病毒、人类嗜 T 细胞病毒、人细小病毒 B19 等病原体检测试剂以及心肌、胸痛、AMH 等 POCT 试剂的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注册申报等工作。公司持续优化迭代已上市产品，提升用户体验。推动新产品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Wan100、流水线、全自动核酸快速提取仪 FMNE-08 的上市销售。推进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Wan BC2000、微流控芯片核酸分析系统 MFCS-6 完成注册申报工作。致力于高通量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Wan600 的研发与生产；实现生化免疫一体机的开发；与国产流水线厂家通过技术合作，实现发光设备与国产流水线的对接与销售应用。核酸呼吸道及肠道病原体的“样本进，结果出”系列产品的试剂和仪器的研制取得实质性进展。开展 HBV 和 HCV 核酸定量检测试剂与 thermo 公司的销售合作，以扩大该产品的销售渠道和品牌效应。

(2) 疫苗方面：①水痘减毒活疫苗项目：在 III 期临床试验总结报告基础上，开展水痘疫苗生产注册工作。②水痘 VZV-7D 疫苗项目：继续开展 IIb 期临床试验。③鼻喷流感病毒载体新冠病毒疫苗：在紧急使用基础上，实现生产注册和附条件上市。④九价 HPV 疫苗项目：完成商业化生产车间中完成工艺重现。⑤GSK 合作研发新一代宫颈癌疫苗项目：完成 III 期临床试验工所需物料的交付。⑥二十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完成 I 期临床试验。

2、主要基本建设

北京万泰创新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昌平区创新路 7 号）工程 2022 年 6 月启动研发中试车间、实验室和水痘疫苗车间的建设，预计 2023 年 3 月 31 日完成竣工验收并启用。2022 年 12 月，公司通过招拍挂在北京昌平区未来科学城科研成果转化基地取得 104,769.595 平方米的一类工业用地，用于创新疫苗产业基地项目的建设，计划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取得不动产证、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等，并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地下空间施工。

养生堂厦门万泰诊断基地项目，2023 年 3 月主体总包进厂，开始主体建设，预计 2023 年 12 月生产车间一、二封顶，生活楼、综合楼及其他建筑建设中。

3、营销体系建设

在体外诊断营销方面，公司在全国分设六个销售部，共计 15 个办事处。在 2023 年的营销工作中，着重通过信息化平台建设，贯通全国各地办事处和营销

总部的联系，从而提升工作效率，便于销售管理工作。公司将不断完善人才招聘、内部培养和提拔机制，不断优化奖惩制度，持续加强营销体系建设，有效提升服务客户的能力。在市场推广方面采取更有效、更低成本的营销活动，提升公司产品美誉度和知名度。总体上，公司将采取传统酶免和生化产品稳中求增，流水线设备、化学发光仪器和试剂重点拓展的市场策略。

2023 年，公司将大力着手推进化学发光产品线、结核 TB-IGRA 及艾滋抗体尿液自检试剂进入海外市场，特别是化学发光产品线将作为重点品种在多个区域进行推广，包括欧洲、东南亚、南亚、中东和南美。2023 年，公司将优化产品，适时推出新冠抗原和甲流/乙流抗原三联检快速检测试剂盒，满足未来市场对联检试剂的需求，此产品将首先尝试在美国市场完成相关产品临床、认证和市场开拓工作。同时，继续推进 HIV 尿液胶体金试剂和 HCV 抗体胶体金试剂的 WHO PQ 认证，为公司业绩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在疫苗方面，公司将不断深入市场，增强品牌效应，借助健康中国、健康城市战略，稳步进行二价 HPV 疫苗及戊肝疫苗的科普宣导，加强公众“早接种，早受益”观念，推进全民免疫屏障建设，提高疫苗接种率。公司将不断扩建服务团队，持续优化团队的制度流程及考核机制，提升团队的服务管理能力。此外，将不断提高市场供应能力，实现二价 HPV 疫苗、戊肝疫苗与鼻喷新冠疫苗国内外销售的新突破。

4、生产和质量管理体系建设

企业的生产和质量体系是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重要资源，代表了企业的整体素质和综合竞争实力。

在体外诊断方面，公司将继续秉持以“服务客户、让客户满意”的原则为导向，构建以制度化形式作为保证的生产模式，严格遵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参照 ISO13485、欧盟 CE、WHO、FDA、MEA 等国际生产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并引入日常的生产管理，最大限度控制生产过程中的质量风险并以此为基础来满足市场需求。做什么、做多少、何时做，均以计划和指令作为依据：计划和指令的形成是以销售提供的年、月和客户需求的计划编制出不同层次的生产计划（年计划、月计划、周计划、批指令）。在执行计划的过程中根据产品的特点、生产周期、检验周期以及报批周期等因素确定产品各阶段的安全库存量，这样的生产

模式下确保产品能以“客户需求为中心”按时、按质、按量满足市场的各种需求，同时，建立相应的应急机制以满足市场需求的变化，真正做到：常规产品库存化、应急产品特殊化。

2023 年，公司将加快开展国际备案和注册，国际生产质量体系认证，为产品出口做好质量保障。质量管理组织体系要求各环节工作按照既定的质量管理标准进行工作，以期实现产品质量的“标准化”。

疫苗是关系人民群众健康、国家公共卫生安全的战略性产品。公司始终坚持“为人类预防疾病提供高品质并可负担的创新疫苗”的发展理念，秉承企业主体责任，严格按照《药品管理法》《疫苗管理法》《中国药典》、2010 版 GMP、ICH 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构建质量管理体系，涵盖药品研发、技术转移、商业化生产及流通等全过程。“致力创新、做优质产品；持之以恒，服务人类健康”是公司的质量方针。公司将继续聘请国际知名的产品和质量专家，通过学习和吸收世界卫生组织等国际组织和知名企业的质量管理经验，规范落实生产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在生产过程中将继续严格执行注册标准和药典标准以及偏差管理、变更管理、风险管理等质量要素。通过 CAPA 系统和风险管理系统不断提升和完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拥有先进的自动化疫苗生产线，并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选准人、育好人、用对人、留住人，不断提升疫苗生产团队的能力素质水平。公司将继续聘请国内外专家开展无菌生产、精益生产等专项/主题培训，推行全员质量管理，持续加强生产一线班组能力建设，为生产高品质疫苗产品注入内生动力。

5、内控及管理体系建设

公司持续关注国内外行业政策及法规更新动态，提升内部控制制度，规范业务流程，并通过人员宣导与内部控制确保内控制度有效执行。

继续夯实数字化基础建设，强化互联化赋能。持续完善生产与质量控制、ERP 系统等已上线应用系统功能，提高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和效率；重点推进设备生命周期管理、质量体系管理、研发项目管理、营销管理等新系统建设，实现企业全流程的数字化管理。并在此基础上，打通研发、生产、质量、物流等业务系统，实现研、产、供、销、质量的有效融合，充分挖掘数据价值，为企业整体运营效率与管理水平提升提供数字化支撑。

完善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强化公司战略制定、经营目标分解、预算编制与过程控制、经营结果反馈与改善、经营绩效管理与评估的全面预算闭环管理，确保公司短中长期目标达成，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议案二：《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以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为原则，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现将监事会 2022 年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14 日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21 日	1、《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17 日	1、《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3、《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15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6 日	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及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1 日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5 日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5 日	1、《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 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16 日	1、《关于公司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7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等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核查，对下列事项发表了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等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成员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决策合理，勤勉尽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四）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定价体现了公平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六）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落实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经根据相关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完善且得到了严格遵守和执行。

（七）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的对象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公司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且公司能够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八）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发现有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发生。

三、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议案三：《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议案四：《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报表附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3]518Z0140 号），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 年	2021 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185,188,715.34	5,750,329,074.69	9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5,795,243.51	2,021,467,667.66	13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14,393,498.06	1,945,591,656.31	13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2,592,572.73	1,681,947,606.84	145.70
主要会计数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41,257,272.74	4,466,287,176.41	176.32
总资产	16,229,516,571.12	7,045,948,104.34	130.34
主要会计数据	2022 年	2021 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5.31	2.30	13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5.31	2.30	13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5.06	2.21	128.96

注：2021 年的每股收益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规定重新计算所得（2021 年年报披露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为 3.33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3.21 元/股）。

主要会计数据的说明：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长，主要由于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导致净利润大幅增长，以及新增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2、总资产增长，主要由于产品销售及回款带来的应收账款和货币资金增加、新增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3、公司其余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增长，主要系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二)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减
1、盈利能力指标			
毛利率	89.54%	85.78%	3.7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19%	58.2%	-2.01 %
2、偿债能力指标			
流动比率	3.49	1.96	1.53
资产负债率	22.58%	35.25%	-12.67%
3、营运能力指标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0	3.85	-0.45
存货周转率（次）	1.54	1.65	-0.11
4、研发投入指标			
研发投入（亿元）	11.39	6.82	4.5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18%	11.86%	-1.67%

注：2021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追溯后计算所得（2021 年年报披露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55.1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08%）

主要指标说明：

1、毛利率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公司盈利能力指标表现良好，其中毛利率同比增加，主要是二价宫颈癌疫苗、新冠检测试剂毛利率较高，带动了公司整体毛利率提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持续盈利等因素带动公司净资产规模持续增长，导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略有下降。

2、从偿债能力来看，整体具有比较强的偿债能力，流动比率上升，主要为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带来的应收账款及货币资金增加、以及新增募集资金 34.60 亿元。资产负债率下降，主要为公司实现净利润 48.63 亿元，以及 6 月份增加募集资金 34.60 亿元导致资产总额增加所致。

3、从运营能力来看，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带来的应收账款增加。

4、研发投入指标来看，公司研发投入大幅增加，主要是疫苗研发费用增加。研发投入占收入比下降，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幅较大。

三、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192,247,920.74	1,415,316,368.35	266.86	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8,612,909.18	40,388,683.08	4873.21	注 2
应收票据	8,050,373.43	12,084,832.61	-33.38	注 3
应收账款	3,939,517,109.12	2,255,917,402.60	74.63	注 4
应收款项融资	12,442,494.38	8,692,998.75	43.13	注 5
预付款项	32,760,798.97	68,776,147.40	-52.37	注 6
其他应收款	10,691,587.30	8,811,859.71	21.33	
存货	869,136,666.62	593,167,361.18	46.52	注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0	-100.00	注 8
其他流动资产	106,299,245.39	43,446,083.77	144.67	注 9
债权投资	900,000,000.00	50,000,000.00	1700.00	注 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295,433.26	11,295,433.26	0.00	
固定资产	1,480,376,608.23	727,818,214.98	103.40	注 11
在建工程	720,510,269.92	924,382,451.40	-22.05	
使用权资产	34,406,189.15	50,685,743.08	-32.12	注 12
无形资产	292,496,386.84	295,127,129.11	-0.89	
开发支出	39,879,621.06		不适用	注 13
长期待摊费用	132,491,387.55	21,975,231.25	502.91	注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005,034.35	68,970,221.33	-4.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2,296,535.63	249,091,942.48	49.46	注 15
短期借款	140,139,473.16	235,638,157.64	-40.53	注 16
应付票据	34,763,005.70		不适用	注 17
应付账款	317,037,947.99	193,455,333.72	63.88	注 18
合同负债	82,279,111.65	70,298,758.05	17.04	
应付职工薪酬	261,697,183.75	165,195,187.59	58.42	注 19
应交税费	145,003,585.00	189,685,100.62	-23.56	
其他应付款	2,485,530,927.76	1,495,205,723.60	66.23	注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800,729.37	13,934,178.07	20.57	
其他流动负债	1,937,828.00	2,316,605.27	-16.35	
长期借款	102,487,800.00	4,900,000.00	1991.59	注 21
租赁负债	18,427,692.63	32,592,210.06	-43.46	注 22
预计负债	0	3,800,000.00	-100.00	注 23

递延收益	41,368,657.09	76,435,930.03	-45.88	注 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150,772.04		不适用	注 25

主要情况说明如下：

注 1、货币资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销售增长带来的回款增长所致。

注 2、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注 3、应收票据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银行汇票到期承兑所致。

注 4、应收账款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增加，账期内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注 5、应收款项融资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银行汇票按金融准则信用评级银行重分类所致。

注 6、预付账款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原辅料采购所致。

注 7、存货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原辅料备货增加所致。

注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银行理财产品收回所致。

注 9、其他流动资产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应交税费重分类所致。

注 10、债权投资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注 11、固定资产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厦门疫苗基地房屋建筑物转固及公司新增机器设备所致。

注 12、使用权资产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增加净值减少所致。

注 13、开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九价宫颈癌疫苗三期临床研发支出资本化增加所致。

注 14、长期待摊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生产车间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注 15、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预付设备款重分类所致。

注 16、短期借款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注 17、应付票据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原辅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注 18、应付账款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原辅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注 19、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人员增加和在职员工薪酬的增

长所致。

注 20、其他应付款变动原因说明：未付推广费、研发合作费增加，销售提成增加所致。

注 21、长期借款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银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注 22、租赁负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按期支付租赁费用减少所致。

注 23、预计负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厦门疫苗基地因延期竣工所要支付的款项减少所致。

注 24、递延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当期或往期的政府补助转入其他收益所致。

注 25、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执行新购置设备器具一次性全额扣除并加计扣除政策所致。

四、利润及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营业收入	11,185,188,715.34	5,750,329,074.69	94.51	注 1
营业成本	1,170,412,037.36	817,710,610.15	43.13	注 2
销售费用	3,253,948,069.40	1,690,472,536.76	92.49	注 3
管理费用	234,854,195.52	182,201,196.59	28.90	注 4
财务费用	-61,612,334.18	5,195,357.90	-1,285.91	注 5
研发费用	1,099,029,703.37	681,822,864.24	61.19	注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2,592,572.73	1,681,947,606.84	145.70	注 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3,901,790.44	-1,014,103,285.07	246.50	注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6,896,215.48	52,785,445.43	5,823.78	注 9

主要情况说明如下：

注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二价宫颈癌疫苗、试剂及原料增加所致。

注 2：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高毛利的疫苗及试剂产品产销量增加以及人工成本上涨，带来的营业成本增加。

注 3：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推广服务费及销售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注 4：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管理人员薪酬增加、行政事务费用增

加所致。

注 5：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美元存款受汇率波动的影响、以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注 6：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疫苗研发临床费用增加以及研发人员增加及薪酬增加所致。

注 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产品销售带来的回款，从而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大幅上升所致。

注 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增加所致。

注 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收到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4.60 亿元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议案五：《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7,901,441.50 元，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5,795,243.51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908,799,940.36 元。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状况和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

截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 1,585,320 股，总股本 906,070,705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数为 904,485,385 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 904,485,385.00 元（含税），占报告期内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9.1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2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人民币 200,167,849.60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经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的现金红利合并计算后，公司 2022 年度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3.33%。

同时，拟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 1,585,320 股，总股本 906,070,705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数为 904,485,385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266,279,539 股。具体股数以公司履行完毕法定程序后另行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的股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

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议案六：《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一）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税前 1 万元/月，按月领取。

（二）非独立董事薪酬

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报酬按其职务领取，不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公司聘任的外部非独立董事津贴为税前 1 万元/月，按月领取。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议案七：《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相关规定，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监事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职务报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议案八：《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及时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3 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拟收取财务审计费用 1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议案九：《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概述

为保障公司整体范围内银行授信的延续性和公司2023年度经营发展的需要，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9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保障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公司2023年度拟为子公司的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3.95亿元的担保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为止。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根据2023年度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9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包括新增授信及原有授信的展期或者续约。授信额度项下的贷款主要用于满足公司经营发展所需，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融资租赁、设备贷、并购贷款、票据质押、在建工程项目贷等相关授信业务。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子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额度明细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授信银行	授信金额 (万元)
1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30,000
2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
3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平支行	4,000
4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支行	50,000
5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5,000
6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0,000
7	厦门万泰沧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	64,000

		沧支行	
8	厦门万泰凯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72,500
9	厦门万泰凯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1,100
10	厦门优迈科医学仪器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3,000
合 计			309,600

(二) 预计担保额度的情况

为提高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效率，保障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公司在2023年度拟为子公司的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3.95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该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的展期或者续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反向担保
一、对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子公司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万泰沧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	35.57%	1.41	6.40	5.09%	2020.5.20-2028.5.19	否	否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万泰凯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	21.74%	0.26	7.25	5.77%	2022.5.27-20	否	否

公司							27.12.		
							31		
北京万泰生物 药业股份有限 公司	厦门优迈科医学 仪器有限公司	63.5%	53.18%		0.30	0.24%	2023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厦门万泰沧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5769275273X

2、成立时间：2005 年 3 月 28 日

3、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山边洪东路 50 号一层

4、法定代表人：李世成

5、经营范围：生物药品制造；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及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生物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未列明动物饲养；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6、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基因工程疫苗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7、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8、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资产总额	901,931.90	402,663.13
2	负债总额	320,805.59	161,904.49
3	净资产	581,126.31	240,758.64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1	营业收入	842,655.22	361,294.46
2	净利润	370,367.67	147,402.79

注：以上数据均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厦门万泰凯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5072826899U

2、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2 日

3、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新阳街道新园路 124 号 2 楼

4、法定代表人：孙旭东

5、经营范围：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化学药品制剂制造；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批发；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及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其他未列明的机械与设备租赁（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生物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6、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化学发光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销售。

7、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8、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资产总额	64,415.98	42,813.49
2	负债总额	14,003.83	11,436.85
3	净资产	50,412.15	31,376.64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1	营业收入	50,004.08	48,489.84
2	净利润	9,035.51	7,184.91

注：以上数据均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厦门优迈科医学仪器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5812531363

2、成立日期：2011 年 9 月 27 日

3、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翁角西路 2008 号海沧生物医药通用厂房 5#厂

房

4、法定代表人：徐飞海

5、经营范围：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其他未列明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其他未列明的机械与设备租赁(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6、主营业务：主要从事体外诊断免疫检测仪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7、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63.5%

8、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资产总额	10,824.51	14,671.76
2	负债总额	5,756.91	6,710.70
3	净资产	5,067.60	7,961.06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1	营业收入	13,128.99	15,467.41
2	净利润	-2,893.46	638.41

注：以上数据均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 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已经签署的担保合同为 13.95 亿元，为对厦门万泰沧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厦门万泰凯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及厦门优迈科医学仪器有限公司担保，用于其本外币借款、开立信用证及保函等提供全额担保（包括贷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公司对上述借款的清偿承担连带责任。

除上述已签署的担保合同外，公司将在具体发生担保事项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如各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担保文件。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做出的预计，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且被担保公司均为公司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够全面了解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情况，并在其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中具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3年3月21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担保余额为1.6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2%。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王贵强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教授、主任医师、博士生导师、中央保健会诊专家。1984 年至 1986 年，就职于阜新市传染病医院，任住院医师；1989 年至 1993 年，就职于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感染疾病科，任主治医师；1994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感染疾病科，历任副主任、主任、副主任医师、主任医师、教授；1998 年至 1999 年，在美国 Scripps Institute 做访问学者；1999 年至 2001 年，在美国匹兹堡大学医学中心做博士后研究工作；2001 年至今，就职于北京大学第一医院感染疾病科、肝病中心，任主任、教授；2014 年至今，兼职于北京大学国际医院感染肝病部，任主任。2015 年 9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治纲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高级会计师，研究员。2022 年 6 月至今，任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财务与会计研究中心主任；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任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邢会强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2005 年-2007 年，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博士后工作站、北京大学博士后流动站，从事博士后研究；2007 年至今，就职于中央财经大学，先后任法学院讲师、副教授和教授。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利安人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北京市金融服务法学研究会会长、中国法学会证券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兼任北京策略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龙成凤女士（已离任），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1992 年至 1994 年，就职于广西省财政厅科研所，任助理研究员；1997 年至今，就职于华北电力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历任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15 年 8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4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的工作履历、专业背景和兼职情况均符合上市公司规范性要求，均拥有专业资质和能力，在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我们和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出席会议情况

2022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0 次、股东大会 4 次、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 9 次。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提交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核，并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独立发表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2022 年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贵强	10	10	10	0	0	否	4
赵治纲	6	6	5	0	0	否	1
邢会强	10	10	8	0	0	否	4
龙成凤 (已离任)	4	4	3	0	0	否	3

注：公司独立董事龙成凤女士自 2016 年 5 月 20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至 2022 年 5 月 19 日其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时间将届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鉴于此，赵治纲

先生于 2022 年 5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2、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2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利润分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选举独立董事、聘任董事会秘书、预计担保额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监管协议、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及借款、关联交易、非公开发行股票、回购股份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3、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我们通过不定期与公司董事、高管及相关人员沟通等方式，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关注公司相关报道及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不断更新专业知识。我们通过上述方式不断加深对公司及分支机构运作的了解，加强对公司管理层经营决策的指导和支持。在上述履职过程中，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与监督，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或发展业务需要而进行的，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允、合理的原则。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按规定分别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的对象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执行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对外担保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有利于促进公司整体持续稳定发展，决策和审议

程序合法有效，且公司能够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编制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我们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况。相关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

我们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认真审核，认为公司报告期内支付给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相关的薪酬政策和考核标准，符合公司治理的相关要求。

5、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披露了《2021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我们认真审议了该公告，重点关注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确保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6、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保持审计工作的一致性和连续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7、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并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242,816,000.00 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

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5 股。该利润分配已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实施完毕。

我们认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是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拟定的，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8、公司及股东承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均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未出现公司及股东违反承诺的情况。

9、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披露的相关信息内容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有利于帮助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情况，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10、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行业特征及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加强内控培训及学习，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有效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障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11、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有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9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议案事项、决议执行情况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运作程序合法、合规、有效。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2 年，我们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谨慎、认真、客观地行使了独立董事职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我们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都坚持事先认真审核相关资料，积极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积极建言献策，在推动公司健康发展、完善公司治理体制、

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 年，我们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规定，继续坚持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秉承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进一步加强与管理层的沟通交流，加强自身履职能力的提升，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合理化建议，推动公司持续完善治理结构，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王贵强、赵治纲、邢会强

2023 年 3 月 20 日